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房地产

公告编号：2016-142

债券代码：112263

债券简称：15 中房债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 中房债

债券代码：118542

债券简称：16 中房私

债券代码：118858

债券简称：16 中房 02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曾于 2016 年 8 月 4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我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授权董事长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确定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并适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会议时间、地点及审议事项以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准。现根据此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进展，公司董事长确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

政法规等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0 月 24 日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 年 10 月 24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10 月 23 日 15：00 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1、现场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出席对象：

1、截止 2016 年 10 月 1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

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3 号院 1 号楼合生财富广场 12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二)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股票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3 发行对象

2.4 发行数量

2.5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6 限售期

2.7 认购方式

2.8 上市地点

2.9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2.10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1 决议有效期

(三)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修改〈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制订〈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6—2018 年）〉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相关主体就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出具承诺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房地产业务开展情况之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关于房地产业务之承诺函〉的议案》。

第一项至第十一项议案内容详见我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16-106、108、109；第十二、十三项议案内容详见我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16-114。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第一、二、三、四、五、六、八、

十一项议案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三、参加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股东代码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股东代码卡；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出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则应提供个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人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16 年 10 月 20 日、21 日上午 9：00 至下午 4：30。

（三）登记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 9 号财富大厦 B 座 9 楼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其它事项

（一）通讯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 9 号财富大厦 B 座 9 楼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401147

电话号码：023-67530016

传真号码：023-67530016

联系人：王婷、容瑜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二十三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9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 2016 年第九次股东大会；

二、该代理人有表决权_____/无表决权_____；

三、该表决权具体指示如下：

（一）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二）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股票种类和面值（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2.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2.3 发行对象（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2.4 发行数量（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2.5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2.6 限售期（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2.7 认购方式（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2.8 上市地点（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2.9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2.10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2.11 决议有效期（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三）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四）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五）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

的议案》。(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六) 审议《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七) 审议《关于修改〈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八) 审议《关于制订〈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6—2018年)〉的议案》。(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九)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十) 审议《关于相关主体就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出具承诺的议案》。(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十一)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十二) 审议《关于〈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房地产业务开展情况之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十三) 审议《关于〈关于房地产业务之承诺函〉的议案》。(赞成____、反对____、弃权____)

四、本人(本单位)对上述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____/无权____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 2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议案 2.1	股票种类和面值	2.01
议案 2.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2
议案 2.3	发行对象	2.03
议案 2.4	发行数量	2.04

议案 2.5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05
议案 2.6	限售期	2.06
议案 2.7	认购方式	2.07
议案 2.8	上市地点	2.08
议案 2.9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2.09
议案 2.10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0
议案 2.11	决议有效期	2.11
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00
议案 5	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5.00
议案 6	审议《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6.00
议案 7	审议《关于修改〈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7.00
议案 8	审议《关于制订〈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6—2018 年）〉的议案》	8.00
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9.00
议案 10	审议《关于相关主体就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出具承诺的议案》	10.00
议案 11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1.00
议案 12	审议《关于〈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房地产业务开展情况之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	12.00
议案 13	审议《关于〈关于房地产业务之承诺函〉的议案》	13.00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审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 年 10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 00-15: 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 23 日 15: 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 24 日 15: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